

花十余万元对车辆进行非法改装

# 多次“飙车炸街” 改装车被责令恢复原状



改装车及驾驶人被查获



改装车被责令恢复原状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傅恒 通讯员蔡伟伟 文图)为严厉整治“飙车炸街”等突出交通乱象,切实维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秩序,保障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环境,日前,安溪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官桥片区中队在润丰广场周边开展设卡整治行动,成功查获一辆涉嫌非法改装、多次深夜“飙车炸街”的小型轿车,依法对驾驶人予以处罚,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经查,该车驾驶人廖某为追求个性与驾驶刺激,在购置车辆后,先后投入十余万元对车辆进行全方位非法改装。廖某擅自拆除原厂消音器,改装大口径

直排排气管,同时升级车辆动力系统,加装尾翼、运动包围,并违规更改车辆灯光及轮毂规格。改装后的车辆声浪刺耳、动力强劲,廖某多次在夜间驾驶该车,在城区思明大道、环城北路等主干道及居民区周边“飙车”竞速、肆意“炸街”。巨大的噪声严重干扰周边居民正常休息与学习,引发群众强烈不满,先后有多名群众拨打110报警投诉。

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飙车炸街”问题,安溪交警大队官桥片区中队高度重视,迅速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民警依托电子监控系统进行精准排查,逐

步锁定该辆噪声异常的非非法改装车辆行驶轨迹及活动区域。根据前期摸排线索,执勤民警在官桥镇润丰广场附近路段设卡布控,成功将该非法改装车辆及驾驶人廖某当场查获。

经核查,廖某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参数,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一项规定。民警依法对廖某进行批评教育和行政处罚,向其详细讲解非法改装车辆的危害性:此类改装不仅噪声扰民,还会破坏车辆原厂安全结构和性能,极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

故,严重危及自身及他人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民警责令廖某限期将车辆恢复原状。廖某对自身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深刻认识到错误并表示悔改,承诺将按要求完成车辆整改,今后不再实施“飙车”“炸街”等违法行为。

下一步,安溪交警将持续加大对“飙车炸街”、非法改装机动车等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采取电子监控巡查、路面定点查缉、流动巡逻管控相结合的方式,保持高压严管态势,依法从严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全力维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 冒充警察骗孩童手机 犯招摇撞骗罪被判刑



被告人从路边摊买来假证,摇身一变成为“警察”,再以“办案”为由,将“黑手”伸向三名未成年人,骗得三部手机转卖获利,最终换来的是镣铐入狱。近日,晋江市人民法院审结这起招摇撞骗案,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并责令其退赔被害人的经济损失。

融媒体记者 吴水保  
通讯员 尤燕玲 施君怡

### 案情概述 被告人买假证冒充警察 骗得未成年人手机

被告人邱某在路边摊购买了一个黑色皮夹,皮夹正面印有“人民警察证”字样及警徽图样,背面印有英文“CHINA POLICE”。随后,他带着这个“以假乱真”的道具,上演了一出荒唐的“办案”闹剧。邱某在某商场内,瞄准了三名未成年人李某、黄某、曾某。他装模作样、语气强硬地对着三人说,其是人民警察,正在执行公务,麻烦配合一下查案,说完从

口袋里掏出假警察证,在孩子们面前晃了晃,成功骗取了三人的信任。接着,他以“查案需要”为由,将三名被害人的手机骗走。得手后,邱某将三部手机转卖他人,从中获利。

晋江市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邱某冒充人民警察招摇撞骗,其行为已构成招摇撞骗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并责令其退赔被害人的经济损失。

### 法官说法 遇“公检法”要求配合 提高警惕切勿轻信

法官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七十九条规定,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招摇撞骗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冒充人民警察招摇撞骗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

法官提醒,人民警察执行公务有严格的法律程序,如出示正规证件、

着制式警服、两人以上同行等。未成年人社会经验相对不足,容易成为不法分子的目标。家长和学校应加强防骗教育,提醒孩子遇到陌生人以“公检法”名义要求配合时,务必先与家长、老师沟通,切勿轻信。若遇自称警察者单独行动、程序随意,或涉及财物要求的,务必提高警惕,可第一时间拨打110核实。

## 招租启事

### 一、泉州晚报大厦

1. 三层南A区(832m<sup>2</sup>),层高五米,高档装修。
2. 五层东区(450m<sup>2</sup>)、五层西区(570m<sup>2</sup>),可整层打通,普通装修。
3. 九层西区(520m<sup>2</sup>)。
4. 十层西区(370m<sup>2</sup>),十层东区(600m<sup>2</sup>),可整层打通。
5. 十一层东区(652m<sup>2</sup>)。

以上区域月租金挂牌价45元/m<sup>2</sup>,包含税费,免物业费、水费、中央空调制冷费,每50m<sup>2</sup>发放一部车辆免费通行证,可享3个月免费装修期。

### 二、泉州晚报附属楼

三层(2842m<sup>2</sup>),月租金挂牌价65366元。  
以上区域月租金包含税费,免物业费、水费,每50m<sup>2</sup>发放一部车辆免费通行证。

三、城东安吉路澜湖郡3-1101室(122.35m<sup>2</sup>,月租金挂牌价1500元)、3-229室(65.67m<sup>2</sup>,月租金挂牌价600元)。

具体的交易方式、时间、地点及竞价规则、承诺函等详见泉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qzccq0595.com。电话:22189025。

报名联系人:许先生 吴先生

联系电话:0595-22500288 13850755888  
15959588866

报名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100号东海大厦A幢  
市行政服务中心4楼450室



扫一扫,观看视频